



大会 2001 年举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
后续工作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

组织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3

纽约, 2000 年 2 月 7 日至 8 日

关于大会 2001 年举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工作特别
会议筹备进程的各项建议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1996 年 12 月 15 日大会第 51/186 号决议决定在 2001 年举行特别会议,以审查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各项目标的实现情况,并且考虑进一步行动和倡议。1999 年 12 月 7 日大会第 54/93 号决议成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筹备委员会。该委员会将于 2000 年 2 月 7 至 8 日举行组织会议。本报告是回应大会第 54/93 号决议第 8 段。大会该决议决定由组织会议讨论组织问题,包括各种角色的参与以及特别会议的议程,并且为特别会议的结果作好准备。

本报告载有秘书长关于筹备委员会的审查范围、对进一步倡议的审议以及联合国系统和非政府组织在特别会议筹备进程中的作用。

一. 导言

A. 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

1. 1990年9月29至30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世界领袖聚集在一起是前所未有的,七十一位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以及由部长和大使率领的八十八个国家的代表团举行会议审议全世界的儿童情况,并且发表《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世界宣言》并且核可一个详尽的《1990年代执行〈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世界宣言〉行动计划》。《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设想为儿童提出“第一次号召”,办法是定出七大主要目标和二十个辅助目标,这些目标都是可计量而且被视为在2001年前可达成。

2. 1990年12月21日大会第45/217号决议欢迎世界首脑会议通过《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并且敦促所有国家和国际社会其他成员努力实现其所认可的各项目标,敦促特别是捐助国协助发展中国家实现这些目标,并且敦促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和机构,包括各理事机构,对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后续工作提供支助。181个国家批准了《宣言和行动计划》,其中155个国家其后编制了国家儿童行动方案。

3. 经过十年中审查以后,秘书长就朝向十年中期和期终各项目标取得的进展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A/51/256)。大会第51/186号决议欢迎多数国家在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大多数十年中期目标和目的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大会关切地注意到各国和各地取得的进展差别很大,迈向目标进展差别很大,迈向目标进展的速度也各不相同,并且对于营养不良、产妇死亡率、卫生和女孩教育方面的进展不大,在有些国家甚至微不足道的情况表示特别关切。

B. 任务规定

4. 大会第51/186号决议决定在2001年召开一个特别会议审查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目标,1998年12月15日大会第53/193号决议决定推迟至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再审议特别会议的安排。

5. 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题为“2001年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第54/93号决议,其中决定于2001年9月举行特别会议,为了筹备该特别会议,大会决定成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筹

备委员会,也对专门机构成员国开放,讨论组织问题,并且为特别会议结果做好准备。

6. 考虑到筹备进程不能象其他筹备进程一般由职司委员会担纲(例如妇女地位委员会对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续工作以及人口和发展委员会对于人口和发展国际会议后续工作)大会决定订在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执行局的会议结束后,立即举行筹备委员会会议。大会第54/93号决议呼吁儿童基金会支持秘书长协助筹备委员会对筹备进程和在特别会议期间提供实质性投入。

7. 订于2月7至8日举行组织会议以及2000年5月30至6月2日举行第一届实质性会议。筹备委员会以后将视需要安排进一步会议。

C. 特别会议的目标

8. 考虑到大会决定举行特别会议审查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目标的落实情况,特别会议的主要作用将是审查首脑会议所达成的协定,重新作出承诺以及审议在下一个十年为儿童采取进一步行动。十年期终审查进程将在重新承诺和审议为儿童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提供实质基础。

二. 审查范围以及对进一步倡议的审议

A. 概况

9. 秘书长根据大会第51/186号决议提出的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2001年举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的进度报告(A/53/186)中叙述在十年结束时审查世界首脑会议的目标和指标的目的所在。该审查将对所取得的进展进行全面评估,分析妨碍进展的主要因素,概述其他挑战以及主要问题,并提出对未来的具体建议。

B. 各国的汇报

10. 大会第51/186号决议欢迎多数国家在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大多数十年中期目标和目的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又欢迎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热烈响应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议定的承诺。大会还强调必须按照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和《儿童权利公约》的目标通过支持国家能力建设,包括地方社区和民

间社会以至非政府组织的能力建设,在实现各项目标方面取得可持续的进展。

11. 大会第 54/93 号决议邀请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特别是儿童基金会,以及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审议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召开以来所取得的进展,并且鼓励安排适当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筹备活动,以协助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和建立有利于儿童和有儿童参与的伙伴关系。该决议还请秘书长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协助它们对行动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和汇报。

12. 秘书长按照第 54/93 号决议请所有会员国在《执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进行十年期终审审查并且向秘书处提出报告。

C. 区域汇报和活动

13. 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请所有区域机构,包括区域政治和经济组织,将对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审议列入会议议程,包括在最高政治级别的会议,以期制定关于执行和不断监测的相互合作协定。

14. 1993 年在纽约通过的十年中期目标来自一系列国际会议,其中包括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阿拉伯国家联盟;东亚和太平洋部长协商,东亚和太平洋国家所进行的部长级会议以及南亚合作协会国家和美洲国家进行的类似高级别审查给十年中期审查提供了资料。秘书长就十年中期的审查结果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了报告(A/51/256)。

15. 秘书长就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和第 51/186 号决议的执行进度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秘书长注意到继十年中期审查会议之后,已举行一些区域会议(A/53/186,第 48 段)。

16. 例如,南盟打算进行区域期终审审查;南盟宣布 2000 年至 2010 年为儿童权利十年。在东亚和太平洋,订于 2001 年初在北京举行儿童与发展问题部长协商,这是自 1990 年以来第五次这种协商。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自世界首脑会议以来,举行过四个部长级会议,以评估和分析迈向达成首脑会议目标的进展。1998 年 11 月在利马举行的会议是这些会议中的最近一次。该会议通过《利马协定》订出该区域各国在 2001 年以前执行的具体行动使迈向首脑会议各项目标的进展加快。关于儿童与美洲社会政策的下一届部长级会议将于 2000 年 10 月在牙买加举行。此外,1999 年 11 月在哈瓦那举行的最近一次西班牙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当选

主席巴拿马总统在会上宣布将于 2000 年 11 月在巴拿马举行的第十次西班牙美洲首脑会议的中心题目是“儿童与少年”。

17. 希望通过思考国家一级的分析、审查和政策讨论,这些和其他区域进程将有助于指认和综合总趋势以及所汲取的教训并且协助筹备委员会就其余的主要挑战和今后行动的优先次序建立全球共识。

D. 全球趋势的评估

18. 为了向筹备委员会和特别会议提供关于全球趋势最新、全面而精简的概况,并且按照第 54/93 号决议第 16 段的请求,秘书长将向筹备委员会实质性会议,汇报新出现的问题,该文件将利用 1999 年 6 月向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提出的题为“未来全球儿童议程——二十一世纪必办事项”的报告,并且利用儿童基金会同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的各种专家进行的广泛技术协商。

19. 秘书长将向 2000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2 日举行的联合国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提出报告,而且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在新出现问题的最新资料中载入该报告,提交 2000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举行的执行局年会。

20. 各国代表团还将收到一个关于 2000 年 4 月在达喀尔举行的世界教育论坛的结果的会议室文件。其他投入将包括区域协商所产生的报告。

三. 联合国系统的作用

A. 背景

21. 1990 年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敦促所有国际发展机构(多边、双边和非政府)研究如何协助达成《行动计划》所通过的目标,并且确认儿童基金会作为世界儿童主要机构的特殊作用。

22. 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报告讨论了联合国系统各部分在执行行动计划的作用,尤其是其后会议,如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第四次世界妇女问题大会以及世界社会发展问题首脑会议,也都通过的与儿童有关的目标。

23. 自 1995 年以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行政协调委员会强调了各个全球会议的行动计划之间的密切相关性以及主题同一性,并且强调有必要进行协调和整合的后继工作。

24. 第 54/93 号决议请联合国所有有关组织和机构,包括各基金和计划署,专门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积极参与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B. 初步活动

25. 1999 年 28 日至 2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儿童基金会邀请总部设在欧洲的机构(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世界粮食规划署(粮食规划署)、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专员办事处)、联合国 HIV/艾滋病合办方案(艾滋病方案)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正式告知儿童基金会世界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和评估进程。在该会议上,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概述了审查进程并且指出,将如以前所规定的,请整个联合国系统就其对首脑会议《世界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进程的贡献提出汇报。

26. 联合国业务活动的最近改革,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引进,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加强以及联合国发展小组的成立,使议程和行动计划的执行增加了新范围。因此,儿童基金会也请发展小组将讨论参与区域工作列入议程。

四. 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和其他角色的作用

27. 秘书长就大会关于世界儿童首脑会议的第 45/217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十年中期审查进度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A/51/256),其中他指出,如果不是非政府组织的贡献,《儿童权利公约》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所激发的数量甚多的社会动员、鼓吹和具体行动是不可能具有这种势头或者达成这种结果的。

28. 大会第 51/186 号决议鼓励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继续慷慨支持世界儿童首脑会议目标的执行以及大会第 54/93 号决议确认所有有关角色包括非政府组织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的重要性,并强调它们需要积极参加筹备进程,包括筹备委员会和在特别会议上的工作。

29. 一些非政府组织,包括有关儿童基金会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成员,已表示热切愿意发挥为它们所设想的作用,它们的参与方式有待筹备委员会讨论。